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12个月。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5年4月30日，公司实施了上述决议。

2015年12月2日，公司将前述资金中的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满足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需要。同时，公司已及时将上述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

公司将在授权的期限内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进度归还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